

## 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3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3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董事长龚大兴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3月11日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发送了《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以下简称“《认购邀请书》”）并正式启动发行。经2026年3月16日投资者报价并根据《认购邀请书》确定的关于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及股份分配数量的确定程序和规则，确认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竞价结果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名称	获配价格(元/股)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	--------	-----------	---------	---------

1	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2	5,119,453	59,999,989.16
2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72	2,600,682	30,479,993.04
3	赵桂芬	11.72	2,559,726	29,999,988.72
4	成瑞政	11.72	889,081	10,420,029.32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72	776,450	9,099,994.00
合计			11,945,392	139,999,994.24

本次发行的最终数量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如本次发行数量因监管政策变化、发行审核及注册文件要求等予以变化或调减的，则本次发行的股份总数及募集资金总额届时将相应变化或调减，届时将由董事会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直接办理，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审议。

## 2、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启动发行后，依据最终的竞价结果及《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的要求，公司与以下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1) 与杭州东方嘉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嘉兴嘉致富臻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 与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与赵桂芬签署《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与成瑞政签署《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 与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结合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更新了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结合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更新了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结合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更新了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 com. cn同日披露的《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结合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更新了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公告》。

####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编号：安礼会审字（2026）第012100001号）。

####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出具了《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编号：安礼会专审字（2026）第012100001号）。

####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对前期编制的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了修订，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上述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重新出具了《关于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专项核查报告》（编号：安礼会核字（2025）第012100001号）。

####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61号——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募集说明书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

公司结合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编制了《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董事会确认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11、审议通过《关于开立公司2025年度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代表办理上述具体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审核情况**

1、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上述议案7、议案8、议案9，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鑫源智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